

唐山市民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唐民议字〔2025〕3号

唐山市民政局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第11号建议的答复

高秀英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治理“散埋乱葬”现象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非常感谢您对我市殡葬工作的关心与支持。提案中指出的问题切中要害，提出的建议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，市民政局高度重视，结合当前工作开展情况，现答复如下。在散埋乱葬治理方面，我市已取得初步成效。我们组织各县（市、区）对“三沿六区”（铁路沿线、公路沿线、河道沿线和水源保护区、文物保护区、风景名胜区、居民区、工业区、农田保护区）范围内的散埋坟头进行了全面摸排统计，建立了详细台账，并根据不同区域的实际情况分别制定整治方案。通过采取搬迁、坟头瘦身、绿植遮挡等多种方式开展全面整治，截至目前，已在整治区域植树 2.63 万余棵，散埋乱葬、骨灰装棺再葬等陋习得到了

有效遏制，城乡殡葬环境得到一定改善。

为进一步推进农村散埋乱葬治理和公益性公墓建设工作，2024 年 3 月，我市召开了全市农村散埋乱葬治理暨推进公益性公墓建设现场会。会上，我们介绍了一批建设标准较高、示范效果较好的农村公益性公墓案例，为各县（市、区）提供了可借鉴的经验做法，对全市公墓建设及散埋乱葬治理工作起到了良好的示范促进作用。

针对您提出的建议，我们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：

在示范引领方面，我们将进一步强化党员、干部和公职人员的带头作用，将殡葬改革相关要求纳入党员干部管理监督范围，鼓励他们带头实行节地生态安葬、节俭治丧、文明低碳祭扫，以实际行动引领群众转变观念，形成良好社会风尚。

在老旧坟墓整顿修缮上，我们将结合“三沿六区”整治工作，持续对老旧坟墓区域进行清理和修缮。对于暂不迁移的老旧坟墓，逐步推进围墙增设和绿化带种植工作，提升坟墓区域的环境整洁度和美观度，使之以更和谐的状态融入周边环境，以现有公益性公墓建设为依托，进一步提高公益性安葬设施覆盖率，保障群众合法权益。同时，做好迁移后土地的整理恢复工作，确保实现退坟还田或还林的目标，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。

在执法力度方面，我们将加强与自然资源、林业等相关部门的协作，健全联合执法机制，加大日常巡查和执法检查力度。对私建坟墓等违规行为，做到早发现、早制止、早处理，严格按照《殡

葬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进行处罚，坚决杜绝违法坟墓新增。

下一步，市民政局将以此次提案为契机，持续深化殡葬改革，不断巩固治理成果，切实解决殡葬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，推动我市殡葬事业健康有序发展，努力营造文明、节俭、生态、环保的殡葬新风尚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市殡葬工作的关注与支持，欢迎您继续为我市殡葬事业发展建言献策。



领导签发：乔沈军

联系人及电话：张 哲 2851693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室